

# 广西大学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文件

西大生科〔2022〕14号

##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暨工作制度 (修订)

为了快速提升教学管理能力、提高教学效率和质量、促进教学水平的提高,根据学校《广西大学本科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管理办法》(西大教〔2022〕102号),结合我院实际,提出我院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方案暨工作制度意见。

### 一、建设原则

#### (一) 构架和组织

- 院长为总负责人和责任人,分管教学副院长为日常管理第一责任人和执行人并在院长领导下开展相关工作。
- 学院下设一个教学办公室。按照招生专业暂设两个系(生物技术系和生物科学系)和两个实验教学中心(生命科学实

实验教学中心和生物科学与工程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设 1 个教学指导委员会和 1 个教学督导组。

## **(二) 组织人员构成**

1. 教学办公室由教学秘书 1 人和校聘办事辅助人员 1 人组成。

2. 院内任命（或聘任）各系主任 1 人和副主任 1-2 人。系内教师成员按照所学专业、专业教学模块、人数适当等原则，由学院统筹安排。

3. 院内任命（或聘任）中心主任 1 人和副主任 2 人。两个实验教学中心按照“两个班子相同成员”模式管理。

4. 院内任命（或聘任）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 1 人，副主任 1 人，成员 5-9 人。

5. 院内任命（或聘任）教学督导组设组长 1 人，副组长 1 人，成员 5-9 人。

## **二、工作及制度**

按照学院相关岗位职责要求，进行领导和组织工作。

1. 教学副院长按照分工和岗位职责履职。

2. 教学办公室负责对接相关教学部门并开展日常工作、服务教学过程。

3. 各系和实验教学中心主任，结合实际情况，按照学院和学校有关文件指导精神，在制订或者修订的有关制度前提下，领导所在部门自行开展日常教学工作。同时负责组织本专业的教学实践活动。

4. 教学指导委员会把关办学方向、理念和定位，指导指定和审议专业培养方案的制定和修订，指导一流专业和一流（金课）专业和教材建设，指导课程设置，指导专业认证、教师队伍建设和培训，负责专业设置和调整，指导招生规模，指导教学改革。

5. 教学督导组组长组织开展听课、督导各教学环节、向教师反馈教学问题并提出改进意见、向教学副院长反馈学院整体教学情况并提出书面改进意见。

6. 教学副院长针对教学办公室、系、中心和教学督导组反馈意见和存在问题，及时提出解决方案、措施并予以落实。

### 三、其它

1. 随招生专业、办学规模及岗位设置变化，将对上述组织设置和人员安排适时予以调整。

2. 重大事项（包括人事安排），由教学办公室、系和中心主任、督导组长书面提交教学副院长，由教学副院长按照议事规则提交党政联席会审议决议。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2年11月20日